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: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
聯絡人:陳思瑋 電話:02-87711781 傳真:02-27514523

電子郵件: 0228@mail. sa. gov. tw

受文者: 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:臺教體署全(二)字第112000926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辦法 (0009262 帕拉運C裁講習實施辦法及課表.pdf)

主旨:所報「112年身心障礙運動健力C級裁判講習會」實施辦法,同意備查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復貴總會112年3月2日帕總(活)字第1120000056號函暨112 年3月3日補件資料。
- 二、辦理賽事、講習、會議等人群聚集性活動,請確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活動地點之地方縣市政府相關規範,主動積極配合各項防疫措施,並隨時掌握疫情發展。如有相關需要,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(https://www.cdc.gov.tw)或撥打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(或0800-001922)即時查詢疫情相關重要資訊。
- 三、請於活動場所(例如張貼於公告欄或報到明顯處)及官方網站公開揭示「性騷擾及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通報處理流程」及申訴聯繫管道。
- 四、旨揭活動有報名收費情形,請核實開立收據或發票,並依 內政部「督導各級人民團體實施辦法」規定辦理事後財務

嘉義縣政府 收文:112/03/07

第1頁,共2頁

收支公開徵信。

五、本案副知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,請惠予協助宣傳並轉知所 屬踴躍參與。

正本: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
副本: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(含附件)、本署全民運動組電2023/03/07文文 216:32:39 章





